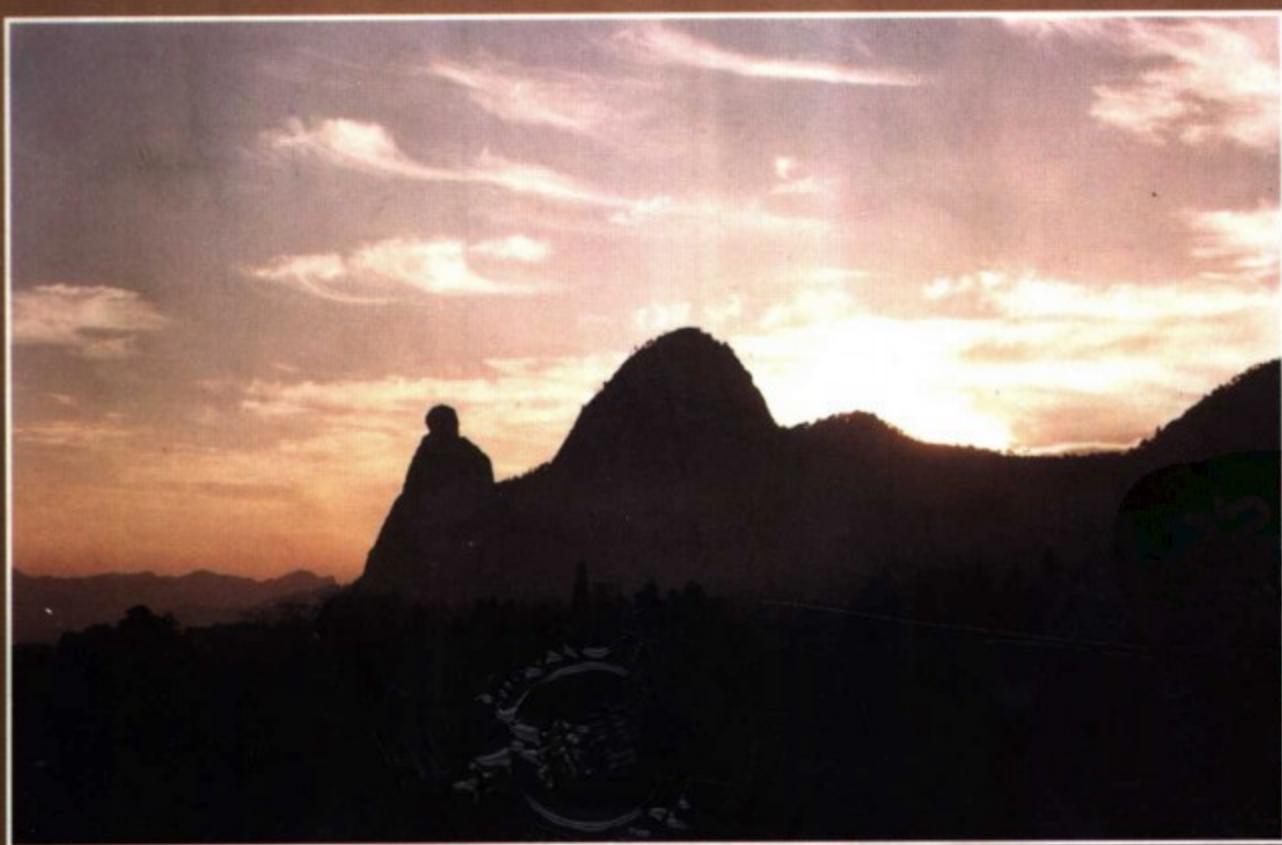


YUEQINGXIANZHI

乐清县志

乐清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中华书局

乐清县志

乐清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主编 马升永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乐清县志/乐清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 - 北京:中华书局, 2000
ISBN 7—101—02461 —0

I . 乐… II . 乐… III . 地方志 - 浙江 - 乐清县 IV . K295.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57543 号

责任编辑:余喆 朱慧
封面设计:杨华如

乐清县志
乐清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
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 · 79 1/4 印张 · 23 插页 · 1780 千字
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定价:200.00 元

ISBN 7—101—02461—0/Z · 384



序

全市人民瞩目的《乐清县志》集全市之俊才，几度春秋，数易其稿，终于成书。这是我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也是功在当代、惠及后人的千秋盛事。

乐清素有修志的优良传统，早在北宋时就有人修过一部《乐清县图经》，惜已失传。此后，历南宋、元、明、清各代均有编修《乐清县志》，而其中最后一部县志则成书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在这之后近百年间，乐清乡贤们虽有修志之举，但囿于历史条件而未果。如今新编《乐清县志》出版面世，实令乐清人民倍加高兴，值得庆贺。

乐清历史悠久，早在距今约五六千年前，我们的祖先就生息、繁衍在这片土地上，世代绵延至今。在漫长的历史岁月里，乐清人用杰出的智慧和勤劳的双手创造了乐清的历史文化和物质文明。近代以来，乐清人为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压迫，争取人民民主和民族解放事业的胜利，冲锋陷阵，抛头颅，洒热血，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他们的光辉业绩永昭千秋。

解放后，乐清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历经艰难曲折，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特别是1978年以后，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鼓舞下，乐清人民大胆改革，敢为天下先，率先发展市场经济，成功地实现了“第一次创业”，并适时开展了“第二次创业”，从一个农业县，迅速发展成为一个以工贸为主的初具现代格局的县级市，走出了一条具有鲜明区域特色的经济社会发展新路子，被新闻界、经济界、学术界称为“东方启动点”、“温州经济模式的发祥地”。

乐清自然资源优势得天独厚。雁荡山为国务院批准的首批国家重点风景旅游名胜区，史称“东南第一山”；七里港是宁波至厦门段海岸唯一而适中的深水良港，为全国20个重点港口之一，可建万吨级以上泊位36个；乐清湾为浙江“三湾”之一，是国家重点养殖基地，拥有浅海、涂滩38万亩，可养殖面积20余万

亩，盛产蟹类、贝类、鱼虾，素有“海上牧场”之誉。目前，这些自然资源已得到有力开发，它为乐清的发展虎上添翼，显示出强大的经济社会发展后劲。

《乐清县志》本着“继承历史，反映现实，服务当代，有益后世”的精神，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全面地、系统地记述乐清的自然和社会历史与现状，反映各个历史时期，各项事业的兴衰起伏、成败得失、经验教训等方面，内容丰富，资料翔实，是认识乐清、研究乐清不可多得的工具书；同时也将为后人留下珍贵的资料。我们要利用志书的功能，充分发挥其作用，使之服务当代，开创未来。

煌煌巨著，工程浩繁，成书不易。它是我市近百个部门、单位，数百名修志人员的劳动结晶。值此《乐清县志》出版之际，我谨代表中共乐清市委、市人民政府，特向浙江省地方志办公室、温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的领导和上级有关部门的专家学者以及关心、悉心指导和帮助此书编纂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共温州市委常委
中共乐清市委书记 徐令义

2000年5月

序

《乐清县志》五易其稿，终于成书付梓。这是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硕果，也是献给建国 50 周年的厚礼。

乐清山川秀丽，人杰地灵，物产丰饶。千百年来，东瓯先民在此繁衍生息，辛勤耕耘。解放后，乐清经济不断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改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乐清人民敢为天下先，率先进行市场取向改革，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区域经济发展路子。今之乐清，经济发达，社会文明，人民殷足。我有幸主政乐清，亲历乐清亘古未有之巨变，感慨万千！乐清人民艰辛创业的历史和取得的伟大业绩，理应载入志书，永昭后人。

乐清素有修志的优良传统，历史上乡贤们曾修过多部《乐清县志》，最后一部县志修成于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距今百年许。“盛世修志”，志载盛世。1986 年，沐改革之春风，县人民政府议定编纂新县志。编志人员十度寒暑，筚路蓝缕，终成此书。新编《乐清县志》富有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广征博采，熔铸百科，脉络清晰，内容翔实，集资料性、科学性和思想性为一体，实非旧志所能及也。

修志之举，重在资治。新编《乐清县志》存一方之史，蕴兴衰之道，为我们认识乐清，兴利除弊，正确决策，提供了依据。为政者与创业者均应以志为据，以史为鉴，继往开来，在乐清现代化建设中创造新的辉煌业绩！

全体编纂人员为编写志书付出了辛勤劳动，许多方志专家、学者、社会人士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乐清市人民政府市长 陆光中

1999 年 9 月 16 日

凡例

一、新编《乐清县志》坚持实事求是、求实存真的原则,记述乐清县的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等方面的历史和现状,力求资料性、科学性和思想性的统一。

二、记述地域范围,以 1990 年县境为准,个别卷为求事物历史面貌的完整,略有越界。记述时限,上限不求划一,下限 1990 年,概述、大事记及图片资料到 1999 年。

三、全志由概述、大事记、专志各卷和附录等组成,计 38 卷 188 章 669 节。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形式,以志为主。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间或采用纪事本末体。专志各卷先基础部类,次为经济部类,后为政治、教科文、社会部类。各卷结构一般采用章、节、目的形式。

四、时间表述:中华民国前,采用各朝帝王年号纪年,汉字书写,中华民国纪年用阿拉伯数字书写;在每个小节首次出现时用括号注明公元年份,不加“年”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简称建国后,用公元纪年。月日,凡用汉字书写为夏历,用阿拉伯数字书写为公历。乐清县于 1949 年 5 月 10 日解放,在此前后,分别简称解放前、解放后。凡仅称年代未注明世纪者,均为 20 世纪。

五、政区、机构和职官名称,均系当时名称。地名,除必要时用历史名称外,一般采用当代标准地名。单位名称和其他专用名词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其后酌用简称。略语第一次出现时加括注说明。

六、数据,解放前以档案或正式出版物为准;解放后,一般以县统计局公布的数字为准。县统计局缺项,则采用主管部门统计数字为准。

七、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一律用当时通用名称,以后除特定习惯用法外,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八、货币单位:民国前,沿用旧称,不加换算。人民币旧币,一律换算为新币值。

九、数字写法:采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公布的《关于出版

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

十、表格分卷编号,先卷号,后顺序号。编号写在表格左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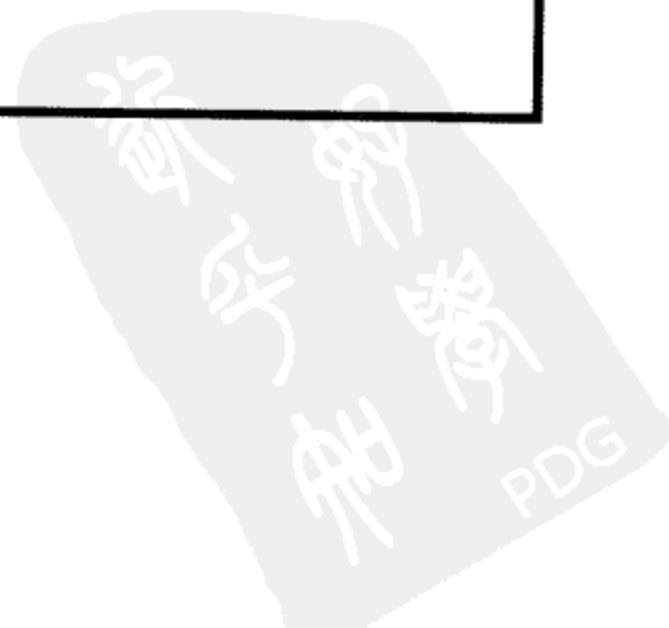
十一、立传人物,收录本籍或客籍有较大影响的已故人士,以卒年为序排列。《烈士名录》根据县民政局档案。

十二、资料来自正史、旧志、档案、报刊、专著、家谱、文物考古及调查采访,均经考核审订,必要时注明出处。



乐清县志

程思远题



目 录

序	1
凡 例	1
概 述	1
大事记	9

卷一 建 置

第一章 县 境	85
第一节 位 置	85
第二节 变 迁	85
第二章 沿 革	87
第三章 行政区划	89
第一节 明清时期	89
第二节 中华民国	92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	94
第四章 县 城	120
第一节 城 池	120
第二节 县署 县府大院	120
第三节 街 巷	121

卷二 区乡镇概况

第一章 乐 成 镇	123
第二章 大 荆 区	125
第一节 大 荆 镇	125
第二节 仙 溪 镇	127
第三节 湖 雾 镇	128
第四节 畅 谷 峄 乡	128
第五节 石 坦 乡	129
第六节 叶 家 埤 乡	129
第七节 双 峰 乡	130

第八节 福 溪 乡	130
第九节 东 林 乡	131
第十节 甸 岭 乡	131
第十一节 龙 西 乡	132
第十二节 卓 南 乡	133
第十三节 雁 东 乡	133
第十四节 水 涨 乡	134
第三章 雁 荡 区	135
第一节 白 溪 镇	135
第二节 雁 荡 山 乡	135
第三节 下 塘 乡	136
第四节 沙 门 乡	137
第四章 清 江 区	138
第一节 芙 蓉 镇	138
第二节 南 塘 镇	139
第三节 清 江 镇	139
第四节 小 芙 乡	140
第五节 雁 芙 乡	141
第六节 清 北 乡	141
第七节 岭 底 乡	142
第五章 虹 桥 区	143
第一节 虹 桥 镇	143
第二节 蒲 岐 镇	145
第三节 南 岳 镇	146
第四节 硼 垣 乡	147
第五节 淡 溪 乡	147
第六节 瑶 岗 乡	148
第七节 南 阳 乡	148
第八节 四 都 乡	149
第九节 东 联 乡	149
第十节 朴 湖 乡	150

第十一节	西联乡	150
第十二节	天成乡	151
第六章	城 区	152
第一节	盐盆镇	152
第二节	城北乡	152
第三节	慎海乡	153
第四节	后所乡	153
第五节	万岙乡	154
第七章	柳 市 区	155
第一节	柳市镇	155
第二节	白石镇	157
第三节	北白象镇	158
第四节	翁垟镇	160
第五节	磐石镇	160
第六节	黄华镇	161
第七节	湖头镇	162
第八节	象阳镇	163
第九节	慎江镇	163
第十节	中雁乡	164
第十一节	湖横乡	164
第十二节	万家乡	165
第十三节	洪渡桥乡	165
第十四节	海屿乡	166
第十五节	象东乡	166
第十六节	茗东乡	167
第十七节	茗屿乡	167
第十八节	三山乡	168

卷三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 质	169
第一节	地 层	169
第二节	岩 石	170
第三节	构 造	171
第四节	矿 产	171
第二章	地 貌	173
第一节	山 地 丘 陵	173

第二节	平 原	174
第三节	岛礁 沙带 滩涂	174
第三章	乐清湾	177
第一节	海岸线及其变迁	177
第二节	海 域	177
第三节	潮 汐	178
第四章	河 流 和 地 下 水	179
第一节	河 流	179
第二节	地 下 水	181
第五章	土 壤 植 被	182
第一节	土 壤	182
第二节	植 被	185
第六章	气 候	187
第一节	四季特征	187
第二节	气 温	188
第三节	降 水	188
第四节	蒸 发	190
第五节	光 照 和 辐 射	190
第六节	风	190
第七章	异 常 天 气 及 地 震	191
第一节	异常天气及地震	191
第二节	异常天气及地震记略	192
第八章	野生动植物	200
第一节	植 物	200
第二节	内陆动物	200
第三节	乐清湾海域动物	202

卷四 雁荡山

第一章	雁 荡 山 风 景 名 胜	203
第一节	灵峰景区	204
第二节	三折瀑景区	209
第三节	灵岩景区	212
第四节	大龙湫景区	216
第五节	雁湖景区	219
第六节	显胜门景区	221
第七节	仙桥景区	224

第八节 羊角洞景区	225
第二章 中雁荡山风景名胜	227
第一节 玉甑景区	227
第二节 西漈景区	229
第三节 东漈景区	231
第四节 三湖景区	232
第五节 凤凰山景区	233
第六节 杨八洞景区	234
第七节 刘公谷景区	235
第三章 零散风景	237
第四章 名人游踪	238
第五章 旅游设施	243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43
第二节 交通网络	243
第三节 膳宿服务	244

卷五 土 地

第一章 资 源	245
第一节 数 量	245
第二节 质 量	248
第三节 开 发	252
第四节 利用现状	254
第五节 保 护	256
第二章 权属与管理	258
第一节 权 属	258
第二节 地 籍	259
第三节 有偿使用	260
第三章 用地管理	262
第一节 用地审批	262
第二节 税 费	265
第三节 违章查处	266
第四节 管理机构	268

卷六 人 口

第一章 人口数量与分布	269
--------------------------	------------

第一节 人口数量	269
第二节 人口密度与人口分布	272
第三节 迁 徒	274
第二章 人口结构	275
第一节 民 族	275
第二节 年龄与性别	277
第三节 婚姻与家庭	279
第四节 文化程度与职业	281
第五节 残疾人	282
第三章 姓 氏	283
第一节 各姓人数	283
第二节 部分姓氏由来及分布	284
第四章 计划生育	291
第一节 政策措施	291
第二节 实施成果	292

卷七 交 通

第一章 设 施	295
第一节 驿道 乡村道路 机耕路	295
第二节 公路 车站	296
第三节 桥梁 渡口 隧道	299
第四节 航道 过船坝	304
第五节 港口 锚地	307
第六节 航标 电台	309
第二章 工 具	310
第一节 车 辆	310
第二节 船 舶	310
第三章 运 输	312
第一节 客 运	312
第二节 货 运	313
第三节 装卸 搬运	314
第四节 营运单位	315
第四章 管 理	319
第一节 机 构	319
第二节 营运管理	320
第三节 车船监理	320

第四节	驾驶员管理	320
第五节	安全管理	321

卷八 邮 电

第一章	机 构	325
第一节	驿站 铺舍	325
第二节	邮 局	325
第三节	电信局	326
第四节	交通站	326
第五节	邮电局	326
第二章	邮 政	329
第一节	驿 道	329
第二节	邮 路	329
第三节	交通站交通路线	331
第四节	设 备	331
第五节	业 务	332
第三章	电 信	336
第一节	电 报	336
第二节	电 话	337

卷九 水 利

第一章	海 塘	342
第一节	古海塘	342
第二节	标准海塘	344
第二章	溪河治理	346
第一节	山溪治理	346
第二节	河网整治	347
第三节	运河治理	349
第三章	水库 山塘	351
第一节	中型水库	351
第二节	小型水库及山塘	353
第三节	水库移民	354
第四章	水 阀	356
第一节	沿海排水闸	356
第二节	内河节制闸	358

第五章	引水提水设施	360
第一节	传统提水工具	360
第二节	水 井	360
第三节	机电泵站	361
第四节	其他设施	362
第六章	防汛防旱	365
第一节	指挥机构	365
第二节	信息 设施	365
第三节	防灾抗灾记略	366
第七章	管 理	368
第一节	工程管理	368
第二节	水资源管理	368
第三节	综合利用	369
第四节	水费计收	369
第五节	水利经费	369
第六节	水政执法	370

卷十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

第一章	县城建设	371
第一节	道 路	371
第二节	桥 梁	372
第三节	公用建筑	373
第四节	园林绿化	374
第五节	环境卫生	374
第二章	城镇建设	375
第一节	大荆镇	375
第二节	虹桥镇	375
第三节	柳市镇	376
第四节	北白象镇	376
第五节	磐石镇	377
第六节	其他建制镇	377
第三章	公用事业	379
第一节	供 水	379
第二节	排 水	380
第三节	供 电	381

第四节 液化石油气	381
第四章 居民住房	382
第一节 城镇民居	382
第二节 农村民居	382
第五章 房产管理	384
第一节 公房管理	384
第二节 私房管理	385
第三节 商品住宅	387
第四节 普查 发证 测绘	387
第五节 白蚁防治	388
第六章 环境保护	389
第一节 环境监测	389
第二节 环境污染	389
第三节 污染治理	391
第四节 环境管理	393

卷十一 农 业

第一章 所有制变革与调整	395
第一节 封建土地所有制	395
第二节 土地改革	396
第三节 互助合作	397
第四节 人民公社	397
第五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398
第二章 农业区划与耕作制度	399
第一节 农业区划	399
第二节 耕作制度	401
第三章 劳动力与生产资料	403
第一节 劳 动 力	403
第二节 耕 地	404
第三节 农机具	405
第四节 肥 料	408
第四章 粮食作物生产	410
第一节 生产概况	410
第二节 栽培技术	412
第三节 良种繁育与推广	413
第四节 病虫害发生与防治	416

第五章 经济作物生产	419
第一节 生产概况	419
第二节 栽培技术	420
第三节 良种推广	420
第六章 经营管理与服务机构	422
第一节 劳动管理	422
第二节 财物管理	422
第三节 收益分配	423
第四节 服务机构	425

卷十二 林业 特产 畜牧业

第一章 林 业	427
第一节 林地与林业资源	427
第二节 山林权属与林场	430
第三节 育苗与引种驯化	432
第四节 植树造林	434
第五节 名木古树	436
第六节 森林保护	440
第七节 管理服务机构	442
第二章 特 产	443
第一节 水 果	443
第二节 茶 叶	445
第三节 桑 蚕	446
第三章 畜牧业	447
第一节 畜禽种类与分布	447
第二节 品种改良和推广	449
第三节 饲养管理和繁殖技术	451
第四节 疫病防治	452
第五节 专业机构	455

卷十三 渔 业

第一章 海水养殖	457
第一节 贝 类	458
第二节 藻 类	461
第三节 虾 类	461

第四节	鱼类	462
第五节	苗种生产	462
第二章	海洋捕捞	464
第一节	渔场	465
第二节	渔船 渔具	466
第三节	捕捞作业	468
第三章	淡水渔业	471
第一节	资源	471
第二节	捕捞	471
第三节	养鱼	472
第四节	新品种养殖	473
第五节	苗种生产	473
第四章	渔港 渔村 养殖场	475
第一节	渔港	475
第二节	渔村	476
第三节	养殖场	476
第五章	水产品加工	478
第一节	干制品	478
第二节	腌制品	478
第三节	冷冻品	478
第四节	罐制品	479
第六章	管理与服务机构	480
第一节	渔业所有制	480
第二节	资源保护	482
第三节	渔政和渔船管理	482
第四节	安全生产	483
第五节	服务机构	483

卷十四 盐业

第一章	海盐生产	486
第一节	盐区变迁	486
第二节	盐村 盐民	486
第三节	盐场	487
第四节	经营体制	490
第二章	制盐工艺	491
第一节	生产方式	491

第二节	生产设备	491
第三节	操作工艺	492
第三章	盐产品	493
第一节	产量	493
第二节	质量	495
第三节	副产品	496
第四章	原盐运销	497
第一节	制度	497
第二节	收购价	497
第三节	销售价	498
第四节	销区及销量	499
第五章	盐政	501
第一节	机构	501
第二节	场产管理	501
第三节	收购与贮存	502
第四节	缉私护税	503

卷十五 乡镇企业

第一章	发展概况	505
第二章	体制与管理	507
第一节	体制	507
第二节	经营管理	509
第三节	质量管理	511
第四节	劳动工资管理	512
第三章	工业企业	514
第一节	五金电器	514
第二节	电子仪表	515
第三节	冶金机械	516
第四节	塑料 橡胶	516
第五节	化工 医药	517
第六节	纺织配件	517
第七节	鞋类 服装	517
第八节	工艺美术	518
第九节	文体用品	518
第十节	造纸及纸制品	518
第十一节	建材 灯具	519

第十二节 食品罐头	519
第四章 农商交通企业	520
第一节 农业企业	520
第二节 商业企业	520
第三节 交通运输企业	521
第五章 企业选介	522
 卷十六 工业 建筑业	
第一章 工业概况	527
第二章 体制与管理	531
第一节 所有制变革	531
第二节 管理机构	532
第三节 企业管理	534
第三章 工业门类	536
第一节 食 品	536
第二节 机械 电子	537
第三节 化工 医药	540
第四节 陶瓷 建材	541
第五节 矿 冶	544
第六节 工艺美术	545
第七节 鞋类 服装 皮革	550
第八节 纺 织	551
第九节 印刷 造纸	552
第十节 家具及其他	553
第四章 电 力	555
第一节 发 电	555
第二节 输 变 电	559
第三节 用 电 管 理	560
第五章 企业选介	563
第一节 国营企业	563
第二节 县属集体企业	567
第六章 建筑业	572
第一节 建筑队伍	572
第二节 施工设备	573
第三节 建筑设计	574
第四节 建筑业管理	574

 卷十七 商 业	
第一章 经济体制	579
第一节 私营个体商业	579
第二节 集体商业	580
第三节 国营商业	582
第二章 商业网点	584
第一节 网点分布	584
第二节 商业区	585
第三节 著名市场	588
第四节 集市贸易场所	589
第五节 传统市日与会市	593
第三章 生活资料购销	595
第一节 日用杂品类	595
第二节 五金交电类	595
第三节 针纺织品类	596
第四节 药材药品类	596
第四章 生产资料购销	598
第一节 农业生产资料类	598
第二节 工业生产资料及 建筑材料类	598
第五章 副食品购销	600
第一节 肉禽蛋类	600
第二节 水产品类	601
第三节 糖烟酒及果蔬类	602
第六章 燃料与土特产购销	604
第一节 燃 料 类	604
第二节 土特产类	605
第七章 对外贸易	607
第一节 出口商品	607
第二节 经营方式	609
第三节 扶持生产	610
第八章 饮食与服务业	611
第一节 饮 食 业	611
第二节 服 务 业	611

卷十八 粮油经营

第一章 粮食购销	613
第一节 自由购销	613
第二节 统购统销及合同定购	614
第三节 超购奖励及其他购销办法	616
第四节 城镇居民口粮供应	617
第五节 军粮供应	618
第二章 粮价与闹米风潮	619
第一节 粮食价格	619
第二节 闹米风潮	624
第三章 油脂购销	626
第一节 计划收购	626
第二节 计划供应	626
第四章 储运	628
第一节 仓储	628
第二节 调运	630

卷十九 财政 税务

第一章 财政	631
第一节 体制	631
第二节 收支	633
第三节 根据地财政	635
第四节 财务管理	636
第五节 金库	638
第二章 税务	639
第一节 税种	639
第二节 稽管	647

卷二十 金融

第一章 机构	649
第一节 典当 钱庄	649
第二节 合作金库	650

第三节 银行	650
第四节 信用合作社	651
第二章 货币	652
第一节 种类	652
第二节 流通	652
第三章 信贷结算	654
第一节 存款	654
第二节 贷款	655
第三节 结算	658
第四章 金融市场	660
第一节 债券	660
第二节 外汇调剂	661
第三节 金银收兑与配售	662
第四节 民间融资活动	663
第五章 保险	666

卷二十一 经济管理

第一章 计划	667
第一节 编制	667
第二节 实施	668
第二章 统计	670
第一节 内容	670
第二节 方法	671
第三节 成果	672
第三章 工商行政	673
第一节 市场管理	673
第二节 打击投机倒把	674
第三节 工商企业登记	676
第四节 经济合同管理	678
第五节 商标和广告管理	679
第四章 物价	680
第一节 演变	680
第二节 管理	681
第三节 差价与比价	682
第五章 技术监督	685
第一节 计量	685